

沧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沧州市财政局

文件

沧发改高技〔2019〕361号

沧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沧州市财政局

关于转发《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北省
财政厅 关于组织申报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示范
基地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发改局、财政局，渤海新区、开发区、高新区经
发局、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培育壮大战
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省发改委、省财政厅将启动省战略性新兴产业
示范基地申报工作，现将《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北省
财政厅 关于组织申报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示范基地的通知》（冀发
改高技〔2019〕707号）转发给你们，请你们按照通知要求筛选
符合申报条件的示范基地开展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
下：

一、申报时间

2019年6月21日星期五下午下班前报市发展改革委高技术科。

二、申报材料

纸质材料包括：正式申报文件（一式5份，附申报基地汇总表）、基地建设方案（一式5份）；电子文件包括：申报基地汇总表 Excel 版、基地建设方案 PDF 版和 Word 版。

三、申报数量

每个县（市、区）申报基地数量不超过1个。每个省级开发区只能申报一个基地，已拥有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示范基地的省级开发区不再申报。

四、申报途径

县(市、区)管理的省级开发区，其基地建设方案需由所在地县(市、区)政府审核后，向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提出申请；国家级开发区、市直接管理的省级开发区，其基地建设方案由开发区管委会向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提出申请。

五、材料审核

请各县（市、区）发改局、财政局对开发区管委会（基地建设单位）编制的基地建设方案进行指导，对基地进行实地考察，并对建设方案中的现状情况及有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进行初审负责。

联系人：市发改委 张平 联系电话：2160721

市财政局 崔增刚 联系电话：2093368

电子邮箱：czsgjs@163.com

附件：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组织申报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示范基地的通知（冀发改高技〔2019〕707号）

沧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沧州市财政局
2019年5月31日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河北省财政厅



冀发改高技〔2019〕707号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组织申报省战略性新兴产业 示范基地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发展改革委（局）、财政局，雄安新区改发局：

为推动全省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按照《河北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关于调整产业结构优化产业布局的指导意见》部署，现就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示范基地（以下简称“基地”）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基地是指在相对集中的区域，汇聚形成产业链协作密切、创新优势突出、区域特色明显、规模效益显著、成长空间较大、发展环境良好，对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具有支撑和带动作用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基地建设以培育全省产业结构升级和经济增长的新动力为目标，遵循全省产业布局与地方发展需求相结合、市场主导与政府推动相结合、内生动力与引进发展相结合、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相结合、龙头企业引领与中小企业配套相结合的原则，强化部门指导和协同合作，形成政策扶持合力。

二、申报对象

基地依托省级（包括省级）以上开发区组织建设，开发区管委会为基地建设单位。基地所在的各市（含定州、辛集市）发展改革委（局）、财政局为基地管理单位。

三、申报方向

根据国家和省相关产业政策，结合区域产业基础和发展潜力，选择具有比较优势、明显特色和发展潜力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见附件1）。

四、申报条件

基地的申报综合考虑产业基础、发展环境、创新能力、企业群体、支撑项目等因素。

（一）产业基础。区内产业特色突出，产业规模显著，行业集聚发展态势明显，在国内或省内具有一定的行业影响力和市场份额，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产业链和配套体系，近三年实现产值增速较高，未来发展空间较大。

(二)发展环境。区内用地保障和水电路气暖等公共基础设施健全，人力资源、知识产权、市场营销、物流仓储等公共服务体系相对完善，金融服务比较健全，行政服务高效便捷，制定了促进优势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创新创业的社会氛围和文化环境较为浓厚。

(三)创新能力。拥有1家以上申报方向内的省级以上创新平台，企业与国内外高校、科研机构建立了研发合作机制，拥有一批高水平专业队伍，具备较强的科技成果转化能力。

(四)企业群体。拥有1家以上规模较大、经营效益较好、拥有自有知识产权且有较强辐射带动作用的优势骨干企业，充分发挥其在技术示范、产品辐射中的“领头羊”作用。围绕产业链延伸，形成一批专精特新、协作配套的中小企业。

(五)支撑项目。围绕产业链发展和关键技术突破，有一批在建或近期能够开工的建设项目，能在一定时间内提升产业规模和核心竞争力。

五、申报程序

(一)方案编制。市发展改革委(局)会同市财政局指导开发区管委会(基地建设单位)编制基地建设方案(见附件2)，并对基地实施方案中现状情况及有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申报数量。原则上，每个市申报基地数量不超过5个。每个省级开发区只能申报一个基地，已拥有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示范基地的省级开发区不再申报。

(三)材料报送。县(市、区)管理的省级开发区，其基地建设

方案需由所在地县（市、区）政府审核后，向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提出申请；国家级开发区、市（含定州、辛集市）直接管理的省级开发区，其基地建设方案由开发区管委会向市发展改革委（局）、财政局提出申请。

市发展改革委（局）、财政局对本区域的基地建设方案进行审核后，于7月15日联合行文上报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申报文件（纸质版及电子版）一式3份，包括正式申报文、基地建设方案、汇总表（见附件3）。

六、认定程序

（一）专家评审。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委托第三方机构对申报基地建设方案进行初审、专家评审，出具评审意见。

（二）批复程序。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门户网站将拟认定的基地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批复基地建设方案，明确基地建设的责任单位，授予基地牌匾。

七、注意事项

（一）基地申报方向应聚焦在比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等八个领域低一层次的产业方向，不允许申报方向过多、过宽。

（二）建设方案应提供所在开发区的总体发展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区域环评等有效文件。

(三) 建设方案提供的项目应分为在建和拟开工两个类别, 要提供项目的备案项目代码。各市发展改革委对申报基地的项目备案、环评、土地等进行核实。

(四) 创新平台应提供国家或省主管部门的批准或认定文件, 省级创新平台包括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部门批准或认定的。

联系人: 省发展改革委 陈鑫 0311-88600503

省财政厅 白华冰 0311-86771568

- 附件: 1. 河北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示范基地申报产业参考领域
2. 河北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示范基地建设方案编制大纲
3. 河北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示范基地汇总表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北省财政厅
2019年5月24日

附件 1

河北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示范基地 申报产业参考领域

以下 8 个领域的细分产业方向,做为申报产业的重点参考领域。

1.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集成电路、新型显示、大数据、人工智能、智能传感器、新型元器件、专用仪器仪表、软件及应用、信息技术服务、卫星导航、太赫兹等。

2.生物产业:生物技术药物、化学药品与原料药制造、现代中药与民族药、生物医学工程、生物制造、生物农业等。

3.高端装备制造产业:航空装备、卫星及应用、轨道交通装备、智能制造装备(机器人)、海洋工程装备、应急装备、冰雪装备等。

4.新能源产业:风电装备、光热光电装备、氢能生产及装备、生物质能等。

5.新材料产业:新型功能材料、先进结构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高端合金材料、前沿新材料等。

6.节能环保产业:高效节能技术装备、先进环保技术装备、资源循环利用产业等。

7.新能源汽车产业:新能源汽车、智能网联车等。

8.数字创意产业:数字内容和技术装备等。

河北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示范基地 建设方案编制大纲

一、概要

概要说明拟申报基地所选择的产业集群或产业链的国内外市场情况，集群的空间布局、整体规模、发展现状（包括效益）、规划目标、主要任务等，以及主要建设项目和建设内容等。（控制在 1000 字左右）

二、产业发展前景及必要性

拟申报基地产业领域的前景分析，包括依托的开发区的产业结构、国内外市场需求及地位、关键技术发展趋势等。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包括利税、就业等）、研发、制造能力和水平等，以及所在地政府对基地发展的意见和措施。

三、基础条件

（一）产业规模。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税收、利润及增速等情况。在全省及全国的影响力。产业链及上下游相关的企事业单位群体基本情况，包括产业链的完整程度、产业链企业间的配套协作、优势骨干企业、同行业或上下游配套企业、公共服务机构等情况，从业人员数量。主营业务收入和税收测算依据根据产业链优势骨干企业和配套企业加总，收入以统计局提供为准，税收根据税务部门提供为准。

(二) 产业发展基础。水电路气暖、污染物处理等基础设施情况,规划建设用地保障、环保容量等情况。科技服务、金融服务、检验检测、人力资源、知识产权等公共服务情况。

(三) 创新能力情况。拥有申报方向内的省级以上创新平台情况(省发展改革委、科技厅、工业信息化等部门批准的创新平台、创新联盟);拥有本产业领域重大科技成果情况;拥有高水平行业领军人才及多层次创新人才情况;拥有检验检测、双创基地、孵化器等服务机构情况;与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机构建立的长期产学研用合作情况。

(四) 优势骨干企业情况。企业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生产能力,企业近三年主营业务产值、销售收入、税收、利润等情况;企业是否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技术水平、创新能力等情况;与区内上下游企业合作情况。

(五) 支撑项目情况。围绕申报方向领域,列出近三年投资2000万元以上的在建和拟开工的产业化项目,以及产业技术研发、公共服务平台等项目,并附项目简介。

四、总体思路和发展目标

(一) 总体思路。未来三年,基地发展的总体思路和定位。

(二) 发展目标。包括产业规模(收入及增长、税收及增长)、企业创新(研发投入占GDP的比重、基地的省级以上创新平台数量)、企业培育(优势骨干企业数量、产业上下游企业数量)等方面的具体指标。

五、发展任务

包括产业体系建设、创新能力建设、龙头企业扶持、重点项目推进、产业链培育、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创业投资基金等。

六、保障措施

基地建设的组织、政策、资金保障等，包括出台或拟出台的财政扶持、人才引进、招商引资等引导新兴产业集聚发展的鼓励政策。

七、附件

- (一) 示范基地发展总体情况表（见附件 2.1）
- (二) 示范基地企业汇总表（见附件 2.2）
- (三) 示范基地重点公共服务机构汇总表（见附件 2.3）
- (四) 示范基地重点项目汇总表（见附件 2.4）
- (五) 近三年在建、拟开工项目基本情况表。（见附件 2.5）
- (六) 省、市、县（市、区）有关产业规划、支持政策。
- (七) 开发区的总体发展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区域环评报告等批复文件。
- (八) 其他。

_____市_____示范基地发展总体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行业指标	主营业务收入（亿元）			
	主营业务收入增速（%）			
	税收（亿元）			
	税收增速（%）			
企业指标	规模以上企业数量（个）			
	规模以上企业增长率（%）			
就业指标	就业人数（个）			
	就业增长率（%）			
	科研人员数量（个高级职称人员数）			
	科研人员占该区就业人员的比重（%）			
创新指标	申报领域省级以上创新平台数量（个）			

附件2-2

_____市_____示范基地企业汇总表

序号	企业名称	资产总计 (万元)	营业总收入 (万元)	上缴税额 (万元)	从业人数 (人)	研发经费支出占销售收入比重 (%)
规模以上企业						
1						
2						
...						
规模以下企业						
1						
2						
...						

以上数据截至2018年底。

附件2-3

_____市_____示范基地重点公共服务机构汇总表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从业人数	业务范围	资质认证	服务平台基本情况

以上数据截至2018年底。

公共服务机构包括众创空间、孵化器、检验检测平台、技术交易等服务机构。

附件2-5

项目基本情况表

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建设年限	(20**年—20**年)	单位法定代表人及手机		
项目单位地址	**市**县(区)****	注册资金(万元)		项目联系人及手机		
项目名称		单位成立时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项目总投资(万元)		项目单位性质		项目单位总资产(万元)		
已完成投资(万元)		银行信用等级		项目单位净资产(万元)		
本年度计划投资(万元)		有无银行承诺		资产负债率(%)		
银行贷款(万元)		职工人数		销售收入(万元)		
自有资金(万元)		技术人员数		实现利润(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电子邮箱		研发费用支出(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包括项目的建设意义, 主要技术, 建设内容, 预期目标, 经济效益等, 要求控制在500字以内):						

信息属性：主动公开

沧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5月31日印发

(共印45份)